

唐山市建设委员会职称 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(通知)

唐建职改字(2001)01号

唐山市建设委员会职改办 关于孙迎宾等30名同志评审通过土建 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经唐山市建设委员会土建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2001年3月9日评议审定,孙迎宾等30名同志已具备初级土建工程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因去年职改工作省、市安排较晚,未能当年完成,按市职改办有关通知精神,此次评审通过30名同志任职资历自2000年11月30日起算。现将人员名单公布如下:

一、通过技术员资格人员(1名):

唐山市房屋建筑总公司:孙迎宾(1名)

二、通过助理工程师资格人员(29名):

唐山市建安建筑总公司:常军 梁宝锋(2名)

唐山市热力总公司：郑丽凤 高玉红（2名）

唐山市市政建设总公司：王 龙（1名）

唐山市公交总公司：王 宁 张艳玲（2名）

唐山市房建总公司：段成群✓ 张 江✓ 蔚殿永

王风云（4名）

唐山市造价站：刘美娜（1名）

唐山国际工程总公司：张宝兴（1名）

唐山建设集团公司：孙凤海 艾有朝 孙瑞贺

刘树瑞 邸怀富 李笃利

赵林柏 刘德明 卞福强

王宏勇 孟凡祥 李 明

毕建柱 程九州（14名）

唐山市质检站：钱丽华 王大程（2名）



抄报：市职改办